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號
承辦人：王莉云
電話：02-25054269轉422
電子信箱：g422@ttsh.tp.edu.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同中教字第11460047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美術雙語教學專業社群研習－雙語教學初心、心法、心得」實施計畫1份 (16742038_1146004775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113學年度美術雙語教學專業社群研習－雙語教學初心、心法、心得」實施計畫份，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薦派高中美術教師參與，並惠允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113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93767號函辦理。
- 二、協助現職視覺藝術教師瞭解雙語融入教學課程發展，與校內推動歷程。如專題式雙語美術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與教學評量等相關措施，協助教師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精神融入各項國家重大政策之內涵，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詳細研習內容如附件。
- 三、請鼓勵美術教師參加，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 (一)日期/時間：114年05月27日(二) 10:10-12:00。
 - (二)研習地點：Google meet線上授課（會議連結將於行前信件通知），09:50開放進場。



(三)研習主題：雙語教學初心、心法、心得。

(四)研習代碼：5011148。

(五)報名截止日：114年05月21日(三)。

四、參加對象：

(一)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美術雙語教學社群教師。

(二)全國公私立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技術型高中/高職美術科教師)，請各校薦派1名「高中職」美術教師參加，鼓勵「國中」老師參加，並視情形准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

(三)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以美術雙語教學社群教師為優先核定錄取，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高中職美術與藝術相關教師參與。

五、人數限制：每場次200位為限，人數有限，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

六、報名方式：請務必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

七、注意事項：課後需填寫課程回饋表單，以作為研習「簽到」及研習「時數」核發之依據。

八、如有任何問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王小姐，電話(02)2501-9802。

正本：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5/04/24
11:01:31
交換章